

证券简称：证通电子

证券代码：002197

公告编号：2023-008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机构为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证券”），持续督导期至2022年12月31日，由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有尚未完结的保荐工作，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中信证券原委派保荐代表人吴斌先生、谭智先生继续负责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持续督导工作。

公司于近日收到中信证券《关于更换保荐代表人的函》，由于中信证券内部人员工作安排变动，谭智先生不再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保证公司持续督导工作的有序进行，中信证券委派曾劲松先生（简历详见附件）担任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并接替谭智先生继续履行持续督导工作职责。本次保荐代表人变更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变更为吴斌先生、曾劲松先生。

公司董事会对谭智先生在担任公司保荐代表人期间所做出的贡献表示衷心的感谢！

特此公告。

深圳市证通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三月三十日

附件：曾劲松先生简历

曾劲松，男，金融学博士，现任中信证券投资银行委员会执行总经理，保荐代表人。曾参与华源股份配股、广深铁路 IPO、万科可转债、中联重科大股东改制及收购浦沅机械、梦洁家纺股权激励、腾邦国际产业并购等项目，负责并主持锡业股份可转债、岳阳纸业配股、梦洁家纺 IPO、腾邦国际 IPO、安奈儿 IPO、腾邦国际非公开、梦洁股份非公开、鄂武商非公开、日海智能非公开等项目，并担任洪涛股份 IPO、科士达 IPO、腾邦国际 IPO、安奈儿 IPO、汤臣倍健非公开、美的集团非公开、腾邦国际非公开、丸美股份 IPO 等项目的保荐代表人。